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关于下调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主体和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决定将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晨电力”）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并将其发行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华晨 01”，债券代码“136875.SH”）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

2018 年 11 月 12 日，华晨电力发布《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关于公司贷款发生逾期情况的公告》称，公司在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的一笔 4,800 万元流动性贷款发生逾期。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在上述贷款到期前与厦门国际银行积极沟通并计划将该笔贷款进行展期，前期暂定方案为将展期利息先转入银行，待成功办理展期后将利息即时扣除。后续因厦门国际银行未能按时将展期事项成功办理，造成了公司贷款发生违约情况，目前逾期本金共计 4,775.56 万元。

联合评级认为，受华晨电力母公司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相关债券违约事件的影响，使得公司外部融资环境受到不利影响。虽然在永泰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以及华晨电力下属主要业务区域主管部门的支持下，公司电力生产运营状况保持稳定，但本次贷款逾期事项，表明公司目前已存在较大的流动性压力。同时，本次贷款逾期事项可能对公司未来融资带来更加不利的影响，从而不利于“16 华晨 01”本息的如期偿付。

鉴于上述因素，联合评级决定将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并将“16 华晨 01”的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

联合评级将持续对华晨电力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金的流动性保持关注，并及时评估华晨电力的信用状况和“16 华晨 01”债项的信用水平。

特此公告

